证券代码:003009 证券简称:中天火箭 公告编号:2023-054
债券代码:127071 债券简称:天箭转债

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16,534,718.71	-18.08%	673,542,986.90	-19.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649,437.51	-69.49%	39,751,721.09	-63.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239,372.90	-93.95%	31,673,870.58	-70.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52,796,458.47	-138.2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28	-69.49%	0.2558	-63.3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03	-71.28%	0.2413	-65.3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3%	-1.11%	2.57%	-5.1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946,117,450.96	2,976,453,398.60	-1.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560,637,349.99	1,533,323,158.80	1.78%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288,229.18	9,391,370.5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6,552.70	111,982.98	
减:所得税影响额	954,717.27	1,425,503.03	
合计	5,410,064.61	8,077,850.51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项目	2023年9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增减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应收票据	111,081,577.46	182,845,298.00	-39.25%	由于票据到期解付,且本报告期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较多,致使应收票据期末余额减少。
应收款项融资	73,990,482.33	19,877,766.50	272.23%	由于本报告期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较多,致使应收款项融资期末余额大幅增加。
预付款项	45,783,248.14	23,514,176.99	94.70%	为满足公司生产需求,确保物资供应,公司对紧俏物资采取了预付款的采购方式。
其他应收款	8,397,247.76	3,995,067.49	110.19%	公司本报告期投标保证金的增幅较大所致。
在建工程	53,751,262.02	27,083,193.75	98.47%	由于公司本报告期利息资本化,以及募投项目持续投入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99,552,073.22	39,850,019.33	149.82%	由于公司本报告期长期资产和募投项目持续投入所致。
应付票据	39,728,840.17	73,036,725.97	-45.60%	由于公司本报告期部分应付票据到期解付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527,297.62	1,306,151.90	-59.63%	由于公司本报告期员工培训频率增加,导致职工教育经费减少。
应交税费	3,994,523.07	13,922,261.20	-71.31%	由于期末增值税留抵税额较大所致。
其他应付款	5,480,622.17	2,578,350.54	112.56%	由于押金、保证经以及代扣代缴社保的变动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89,645.38	2,798,448.76	-53.92%	由于部分长期负债到期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89,594,849.73	148,832,130.13	-39.80%	由于票据到期解付,且本报告期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较多所致。
专项储备	3,213,255.24	1,239,052.01	159.33%	本报告期专项储备严格按照准则要求计提,使用较少,致使余额增幅较大。

二、合并利润表项目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减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财务费用	-4,554,354.88	-2,139,495.06	-112.87%	由于本报告期规划了定期存款,利息收入大幅增加,致使财务费用大幅度降低。
其他收益	9,451,378.81	2,733,036.52	245.82%	由于本报告期收到的政府补助较多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44,500.63	-20,053,887.50	106.21%	由于部分长期挂账的应收账款本报告期收回,冲回坏账准备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73,580.05	-382,912.21	-102.03%	受市场整体环境影响使得部分存货发生减值,计提了减值准备。
营业外支出		25,112.98	-100.00%	由于本报告期尚未发生营业外支出所致。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减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796,458.47	-22,156,097.00	-138.29%	本报告期生产任务增加,采购量增大,使得现金流出增加,而确认的收入还未到结算时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966,362.13	-14,510,724.43	-533.78%	本报告期长期资产和部分募投项目建设资金投入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976,687.55	707,988,229.59	-105.51%	由于本报告期偿还短期借款,且上年同期公司收到可转债募集资金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2,91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航天动力技术研究院	国有法人	32.65%	50,740,000	50,740,000		
航天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90%	23,153,796	23,153,796		
陕西电器研究所	国有法人	7.14%	11,091,005	11,091,005		
国华军民融合产业发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国华军民融合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合伙)	其他	5.53%	8,596,901	8,596,901		
洋浦天塬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67%	7,260,000	7,260,000	冻结	3,630,000
西安航天复合材料研究所	国有法人	3.47%	5,385,179	5,385,179		
河南尧辉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5%	5,045,973	0		
陕西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31%	3,592,555	3,592,555		
陕西省技术进步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00%	1,558,804	1,558,804		
陈裕良	境内自然人	0.29%	450,000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河南尧辉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5,045,973	人民币普通股	5,045,973
陈裕良	4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5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军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23,090	人民币普通股	423,09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军工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210,100	人民币普通股	210,1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中证军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97,310	人民币普通股	197,310
徐康宁	178,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8,000
王依俏	165,352	人民币普通股	165,352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63,436	人民币普通股	163,436
邓子德	153,400	人民币普通股	153,400
陈秋华	120,500	人民币普通股	120,5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一、航天动力技术研究院、航天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陕西电器研究所、国华军民融合产业发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国华军民融合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合伙)、西安航天复合材料研究所、陕西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中国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二、陕西电器研究所、西安航天复合材料研究所是航天动力技术研究院全资子公司,属于一致行动人。 三、除上述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关系。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二)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 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09月30日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9月30日	2023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22,799,464.94	1,289,585,556.8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11,081,577.46	182,845,298.00
应收账款	428,042,914.10	436,574,473.76
应收款项融资	73,990,482.33	19,877,766.50
预付款项	45,783,248.14	23,514,176.9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8,397,247.76	3,995,067.4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66,688,592.40	293,549,596.7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2,238,486.85	23,178,001.92
流动资产合计	2,179,022,013.98	2,273,119,938.2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14,109,798.20	534,846,665.09
在建工程	53,751,262.02	27,083,193.7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382,556.39	4,477,746.38
无形资产	78,714,651.76	79,547,082.9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212,478.72	1,957,744.9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372,616.67	15,571,007.95
其他非流动资产	99,552,073.22	39,850,019.33
非流动资产合计	767,095,436.98	703,333,460.35
资产总计	2,946,117,450.96	2,976,453,398.6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99,500,000.00	20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9,728,840.17	73,036,725.97
应付账款	498,665,644.04	470,468,972.2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63,017,122.95	57,578,530.4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27,297.62	1,306,151.90
应交税费	3,994,523.07	13,922,261.20
其他应付款	5,480,622.17	2,578,350.5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89,645.38	2,798,448.76
其他流动负债	89,594,849.73	148,832,130.13
流动负债合计	901,798,545.13	970,521,571.1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2,700,000.00	13,200,000.00
应付债券	452,380,745.17	439,476,233.3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896,852.72	3,197,239.5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644,999.99	6,815,666.66
递延所得税负债	9,058,957.96	9,919,529.1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83,681,555.84	472,608,668.65
负债合计	1,385,480,100.97	1,443,130,239.8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55,393,160.00	155,392,313.00
其他权益工具	51,969,564.06	51,974,457.01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27,217,247.08	627,173,456.6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3,213,255.24	1,239,052.01
盈余公积	63,841,971.63	63,841,971.6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59,002,151.98	633,701,908.5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560,637,349.99	1,533,323,158.80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60,637,349.99	1,533,323,158.8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946,117,450.96	2,976,453,398.60

法定代表人:李树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峰涛 会计机构负责人:田丰荣

2、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673,542,986.90	834,456,724.42
其中:营业收入	673,542,986.90	834,456,724.4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41,438,165.87	694,645,951.94
其中:营业成本	538,505,135.60	582,933,104.5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077,798.30	5,552,127.65
销售费用	22,351,133.19	21,109,535.75
管理费用	36,061,928.27	39,784,626.72
研发费用	43,996,525.39	47,406,052.33
财务费用	-4,554,354.88	-2,139,495.06
其中:利息费用	2,418,555.97	1,784,949.50
利息收入	6,374,436.51	3,581,166.48
加:其他收益	9,451,378.81	2,733,036.5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44,500.63	-20,053,887.5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73,580.05	-382,912.2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2,027,120.42	122,107,009.29
加:营业外收入	111,982.98	86,754.87
减:营业外支出		25,112.9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2,139,103.40	122,168,651.18
减:所得税费用	2,387,382.31	13,823,830.9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751,721.09	108,344,820.2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751,721.09	108,344,820.27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751,721.09	108,344,820.27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9,751,721.09	108,344,820.27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9,751,721.09	108,344,820.27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558	0.697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413	0.697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李树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峰涛 会计机构负责人:田丰荣

3、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07,776,863.95	458,201,983.3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909,341.65	7,577,902.8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663,453.63	13,837,515.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0,349,659.23	479,617,401.8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97,484,235.84	326,055,515.7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7,524,061.31	107,980,018.11
支付的各项税费	33,599,896.62	31,545,742.1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537,923.93	36,192,222.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3,146,117.70	501,773,498.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796,458.47	-22,156,097.0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1,966,362.13	14,510,724.43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1,966,362.13	14,510,724.4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966,362.13	-14,510,724.4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99,500,000.00	24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446,272.66	490,720,691.8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2,946,272.66	730,720,691.8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500,000.00	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800,390.21	13,539,868.3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622,570.00	8,692,593.8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1,922,960.21	22,732,462.2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976,687.55	707,988,229.5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85,018.94	1,431,934.4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3,354,489.21	672,753,342.5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85,122,534.87	573,359,936.3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01,768,045.66	1,246,113,278.94

(二) 2023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审计报告

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证券代码:003009 证券简称:中天火箭 公告编号:2023-052
债券代码:127071 债券简称:天箭转债

2023年10月26日

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召开情况

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3年10月20日以电话、邮件、短信等方式通知公司全体监事。会议于2023年10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视频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杜保华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监事5人,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关于(公司2023年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

1.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

2.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调整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

上述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并依据市场公允价格确定交易价格,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关于调整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

本次募投项目变更是基于公司项目实施中的实际情况及规划做出的审慎决定,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长远规划,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同意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变更事项。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10月26日

证券代码:003009 证券简称:中天火箭 公告编号:2023-053
债券代码:127071 债券简称:天箭转债

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3年10月20日以电话、邮件、短信等方式通知公司全体董事。会议于2023年10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树海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监事及高管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核,同意对外提供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独立董事针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核查意见,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等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李树海、董新刚、杨杰、田蔚、李健、宁星华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公告》。

独立董事针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核查意见,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等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募投项目变更有关事宜的议案》;

为确保本次募投项目变更有关事宜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募投项目变更有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授权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议案》,全权负责变更后项目建设的具体实施;

2.办理本次募投项目变更申报事宜及相关程序性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就本次募投项目变更事宜向有关政府机构、监管机构和证券交易所、证券登记结算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等手续;起草、签署、执行与本次募投项目变更相关的必要文件、协议等;

3.授权董事会办理以上未列明但与本次募投项目变更有关的其他事宜;

4.本次授权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24个月内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于2023年9月4日正式实施。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进行修订,具体修订条款如下:

原条款	修订前	新条款	修订后
第一条	为了促进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的规范运作,维护公司整体利益,保障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并参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指导意见》),制定本制度。	第一条	为了促进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的规范运作,维护公司整体利益,保障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制定本制度。
第二条	独立董事是指不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外的任何其他职务,并与公司及其主要股东不存在可能妨碍其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的董事。	第二条	独立董事是指不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外的任何其他职务,并与公司及其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直接或者间接利害关系,或者其他可能影响其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的董事。
第三条	独立董事对公司及全体股东负有诚信与勤勉的义务。独立董事应当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 独立董事应当独立履行职责,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单位或个人的影响。若发现所审议事项存在影响其独立性的情况,应向公司申明并实行回避。任职期间出现明显影响独立性情形的,应及时通知公司并提出辞职。	第三条	独立董事对公司及全体股东负有诚信与勤勉的义务。独立董事应当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 独立董事应当独立履行职责,不受公司及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单位或个人的影响。若发现所审议事项存在影响其独立性的情况,应向公司申明并实行回避。任职期间出现明显影响独立性情形的,应及时通知公司并提出辞职。
第四条	独立董事应最多在5家上市公司(含本次拟任职上市公司、深沪北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境外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兼任独立董事,保证投入足够的时间履行其职责。独立董事在就职前应就其是否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有效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向董事会作出声明。	第四条	独立董事应最多在3家上市公司(含本次拟任职上市公司、深沪北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境外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兼任独立董事,保证投入足够的时间履行其职责。独立董事在就职前应就其是否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有效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向董事会作出声明。
第五条	公司董事会成员中应当有1/3以上独立董事,其中至少包括1名会计专业人士。独立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对公司全体股东负责。 前款所称会计专业人士是指具有注册会计师资格,或者会计、审计或者财务管理专业的高级职称、副教授或以上职称、博士学位,或者具有经济管理方面高级职称,且在会计、审计或者财务管理等专业岗位有五年以上全职工作经验的人士。	第五条	公司董事会成员中应当有1/3以上独立董事,其中至少包括1名会计专业人士。独立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对公司全体股东负责。 前款所称会计专业人士是指具有注册会计师资格,或者会计、审计或者财务管理专业的高级职称,且在会计、审计或者财务管理等专业岗位有五年以上全职工作经验的人士。
第七条	删除		
		新增第七条	公司董事会设立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等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应当在委员会成员中占有1/2以上的比例并担任召集人,其中审计委员会中至少应有1名独立董事是会计专业人士并担任召集人。
第八条	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的人士应当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 (一)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 (二)具有《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独立性; (三)具备公司运作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则; (四)具有五年以上法律、经济或者其他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 (五)《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条件。	第八条	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的人士应当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 (一)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有关规定,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 (二)符合《管理办法》规定的独立性要求; (三)具备公司运作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则; (四)具有五年以上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法律、会计或者经济等工作经验; (五)具有良好的个人品德,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条件。
第九条	独立董事候选人应无下列不良记录: (一)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 (二)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 (三)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因证券期货违法犯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刑事处罚的; (四)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 (五)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 (六)作为失信惩戒对象等被国家发改委等部委认定限制担任上市公司董事职务的; (七)在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因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或者因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被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予以撤换,未满十二个月的; (八) 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的其他情形。	第九条	独立董事候选人应无下列不良记录: (一)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 (二) 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 (三) 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因证券期货违法犯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刑事处罚的; (四)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